

# 航 道 通 告

莞 航 道 告 [2018] 27 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因航道管理需要，拟对东江圆洲河段部分航标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整时间：2018年7月25日。

二、航标调整情况：

（一）撤销东江21#左侧浮标；

（二）将东江22#左侧浮标向下游迁移约200米；

（三）将东江20#右侧浮标向上游迁移约500米。

希各有关单位周知所属船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

2018年7月11日

